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林豫萱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80
傳真：02-27256372
電子信箱：au599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431256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115年度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活動簡章1份
(40962013_1143125630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5年度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」活動簡章1 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學年度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透過辦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活動，鼓勵各級學校將永續海洋內涵及循環經濟概念融入教學設計，實際運用在教學中，115年度本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持續辦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。

三、旨揭徵選活動說明簡述如下：

(一)徵選組別：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共2組。

(二)參賽方式，分述如下：

1、參加資格：國小組為就讀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生、國中組為就讀國中一至三年級學生（以參賽者徵選作品繳交時之身分為準）。

電子公文章
8
明德國中 1141231
PGAA1146010111

2、鼓勵各校辦理戶外及海洋科普教育融入教學並設計「永續戶外及海洋」相關主題課程，由教師透過教學歷程引導學生進行繪本創作。請各校教師邀集學生組成「戶外及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小組」（每創作小組之學生至多4位、指導教師至多2位，可跨年級組成），就「永續戶外及海洋」主題進行繪本創作。

3、作品適用對象：參賽作品應選定繪本運用之教育階段，並據以進行創作。

(1)國小組應選定創作者自身之教育階段為繪本運用對象（國小組對象：國小低年級、中年級或高年級）。

(2)國中組應以創作者本身之教育階段（即國中階段之閱讀者）為繪本運用對象。

(3)各組參賽之繪本應為教師指導學生完成之創作作品，且經過實際教學應用，並進行檢討與修正後的成果。

(三)本市辦理「115年度戶外及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」評選完成後，評審將提供入選作品優化策略和服務，修正後上架臺北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資源網，作為本市優良教學資源。

四、請參賽者於115年6月19日（星期五）前完成送件，將參賽作品寄送至臺北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（106346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22號），有關作品規格、送件說明等參閱徵件活動簡章。

五、本案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本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

黃蕙蘭教師，聯絡電話：2707-4191分機3912。

六、檢附臺北市115年度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活動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(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(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12/31 08:11:00